

中華民國法官協會第十二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
會議紀錄

時 間：106年4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0分

地 點：臺灣高等法院刑事庭大廈四樓會議室

召集人：許理事長仕楓

出席人員：第十二屆全體理、監事

列席人員：秘書處、國際事務組

會議議程：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財務組報告：

（無報告事項）

二、國際事務組報告：

參加第60屆智利聖地牙哥國際法官年會事宜

三、公關組報告：

（無報告事項）

四、學術、出版組報告：

本會雜誌出版情形

五、活動組報告：

（無報告事項）

六、秘書處報告：

（一）本會對外溝通情形

1. 2017/2/22官網發表協會聲明：「司法國是會議的虛與實」
2. 2017/2/24官網發表協會聲明：「司改國是會議各項議題應重新整合」
3. 2017/2/24官網發表理事長的話：「我為什麼願意參與司改國是會議？」
4. 2017/2/25官網發表協會聲明：「張靜先生報紙投書，謠言請止於智者」
5. 2017/3/1 官網發表協會聲明：「拒絕告發，不提證據，等同信口開河」

6. 2017/3/7官網發表協會聲明：「司改國是會議委員應先實地觀察法院運作」
7. 2017/3/15官網發表協會聲明：「公開審判不當然等於法庭直播、司改國是會議宜慎思」
8. 2017/3/29官網發表最新訊息：「歡迎參加2016年國際法官協會智利聖地牙哥國際年會！」

（二）本會推動法治教育現況

喵法官 FB 粉絲團的建立與運作：藉由故事的敘述與溝通，以平民化的方式與民眾建立溝通橋梁，提供法官一個不同於以往的方式與民眾交流，藉此深化落實法治教育。

許仕楓理事長參與司法院加強司法與社會對話執行方案，就本會推動法治教育提出意見，並與司法院共思該如何改進法院新聞稿的撰寫方式，及籌組發言人團隊。本會並計畫提出法治教育推廣計畫，長期關注與耕耘法治教育。

（三）司改國是會議結束後，中華民國法曹協會、中華民國檢察官協會主辦會辦理相關議題研討會，若議題與本會關注方向相關，本會將會積極參與。

（四）本會電子報編輯情形

本期電子報由周俞宏、林臻嫻、鄭文棋、李奕逸、張佐榕法官共同主持，積極辦理法官司法院院長許宗力及副院長蔡炯燉專訪、法官學院院長周占春專訪等活動，以編輯本期電子報。

肆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追認入會會員：

臺灣高等法院王屏夏法官（3月13日登錄）、高雄地院朱世璋法官（3月13日登錄）、高雄地院洪榮家法官（3月13日登錄）、花蓮地院吳志強法官（3月13日登錄）、臺北地院鄭昱仁法官（3月13日登錄）、法官學院周占春院長（3月13日登錄）、臺北地院邱筱涵法官（3月24日登錄）

決議：追認通過

二、追認退會會員：

台中地院張道周（2月23日退會）

決議：追認通過

三、決定第60屆智利聖地牙哥國際法官年會法官代表人選

決議：

(一)正式代表

中央會議:蔡炯燉

區域會議:林伊倫

第一組:洪能超

第二組:陳彥志

第三組:黃宗揚

第四組:余欣璇

(二)隨員

林尚諭、施柏宏、林書慧、楊珮瑛、呂明燕、徐彩芳

四、決定本年度學術研討會進行方式、討論主題

決議:檢討司法改革國是會議，授權秘書處研擬研討會細節。

五、關於司法院副院長建議協會爭取主辦2019年國際法官年會乙案

決議:協會並無資源籌辦國際法官年會，若司法院提供充分的人力與資源，

協會方能考慮出名向國際法官協會提案辦理。

伍、臨時動議

陸、決定下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日期

決議:7/7。

柒、散會